

证券代码：600360

证券简称：华微电子

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15

债券代码：122134

债券简称：11 华微债

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完成“五证合一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“三证合一”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》（国办发[2015]50号）和《吉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〈吉林市“五证合一”登记制度改革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吉市政办函[2015]81号）等文件要求，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于近日对原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证、税务登记证、社会保险登记证和刻制公章准许证明进行了“五证合一”，并领取了吉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，相关信息如下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220201717149339H

名称：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类型：其他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）

公司住所：吉林市高新区深圳街 99 号

法定代表人：夏增文

注册资本：柒亿叁仟捌佰零捌万元整

成立日期：1999 年 10 月 21 日

营业期限：长期

经营范围：半导体分立器件、集成电路、电力电子产品、汽车电子产品、自动化仪表、电子元件、应用软件的设计、开发、制造与销售。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务除外）；经营本企业生产、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、机械设备、仪器仪表、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口的商品除外）；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“三来一补”业务；有储存（氢气、氧气、氮气）、无储存（砷烷、硼烷、磷

烷、氯气、硫酸、盐酸、丙酮）零售、批发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5月31日